

# 談「鳳」

文／圖·物理所85級 林俊光

**前** 一篇文章中談到了與「龍」相關的話題。這一回我們就來聊聊在中國文化象徵中，與「龍」齊名的另一種幻想生物——「鳳」。首先，我們先從「鳥」開始看起。

## 鳥的子孫

現代中國人喜歡自稱為「龍的傳人」。但若從有記載的文本上，中國人最早可能是自稱為「鳥的子孫」。中國第一個具有確定考古證據的朝代——殷商王朝，在他們的民族神話中，就自稱是鳥的傳人。在《詩經·玄鳥》中的開頭三句就是：

天命玄鳥，降而生商，宅殷土茫茫。

司馬遷根據這段流傳已久的傳說，記下了更為具體的故事：上古帝王中的「帝嚳」有位妃子名叫「簡狄」。一日，她在河邊與另外兩個女子洗澡時，看見了天空的玄鳥墮下一顆蛋來。簡狄把這顆蛋撿來，一口吞到肚子裡去，後來就因此懷孕而生下了一個男嬰——契。契後來作了司徒之官，曾幫大禹治水有功，受封於「商」，因此契就成了商人的始祖。

殷契，母曰簡狄，有娀氏之女，為帝嚳次妃。三人行浴，見玄鳥墮其卵，簡狄取吞之，因孕生契。契長而佐禹治水有功。……封于商，賜姓子氏。《史記·殷本紀》

傳統上，一般都將這裡的「玄鳥」解釋成今天我們所稱的「燕子」。但除了燕子之外，如果推廣到一般泛稱的「鳥類」，則我們將在中國的上古的傳說中，發現不少部族的始祖都與鳥有關。司馬晉朝時代，許多文人對於誌怪特別感到興趣，此時在張華所著的《博物志》中，有一段關於越人的記載：

越地深山有鳥，如鳩，青色，名曰冶鳥。……此鳥白日見其形，鳥也；夜聽其鳴，人也。……越人謂此鳥為越祝之祖。

## 談「鳳」



這裡的「越地」，位置大約在長江的出海口，也就是今日的江蘇到浙江一帶。

除此之外，在《史記·秦本紀》中，也提到嬴秦的始祖「大業」，竟也一如「殷契」的故事一樣，是由母親吞下燕子蛋而生的，也同樣是幫助禹的治水而受到冊封的。這不禁令人合理地推測，嬴秦與殷商，都是源自於過去同一支部族的分化。

秦之先，帝顓頊之苗裔，孫曰女脩。女脩織，玄鳥隕卵，女脩吞之，生子大業。大業取少典之子，曰女華。女華生大費，與禹平水土。已成，帝錫玄圭。……乃妻之姚姓之玉女。大費拜受，佐舜調馴鳥獸，鳥獸多馴服，是為柏翳。舜賜姓嬴氏。

如果我們著眼點放在「神話」的層面，與鳥有關的故事也十分常見。比如像「精衛填海」的故事，就是炎帝之女溺死之後，化身成為小小的「精衛鳥」，誓言填平東海。

發鳩之山，其上多柘木。有鳥焉，其狀如鳥，文首、白喙、赤足，名曰精衛，其鳴自詒。是炎帝之少女，名曰女娃，女娃遊於東海，溺而不返，故為精衛。常銜西山之木石，以堙於東海。《山海經·北山經》

關於上古五帝之一的「帝俊」——即「帝嚳高辛氏」——的神話，在《山海經·大荒東經》中便有一則寫到，帝俊以及他從天而降的好友「五彩之鳥」的交往：

有五彩之鳥，相鄉棄沙。惟帝俊下友。帝下兩壇，采鳥是司。

上文的「棄沙」，袁珂先生解釋為「槃娑」，也就是帝俊和這隻五彩鳥相向盤旋、一起歡樂跳舞之意。而這裡的「五彩鳥」，在《山海經·大荒西經》中也有解釋：「五彩鳥三名，一曰皇鳥，一曰鸞鳥，一曰鳳鳥。」〈南次三經〉則作：「丹穴之山有鳥焉，其狀如雞，五彩而文，名曰鳳皇。是鳥也，飲食自然，自歌自舞，見則天下安寧。」

從民俗觀點著手的現代學者大多認為，上古中國以「鳥」為圖騰崇拜的部族，大體上是分布在黃淮中下游以南、向東方延伸至海一帶，甚至向南到達了楚越一帶的範圍。這片廣大的區域，也就是後來統稱為「東夷」各個部族的活動地盤。

司馬遷的《史記·五帝本紀》雖未收錄「少昊」之事——因為所謂的五帝指哪五位，各家各本的寫法不盡相同。但戰國時代成書的《世本》，將少昊列入五帝之一，並提到少昊為黃帝子。在《山海經》中描述到，這位上古帝王之一的「少昊」（或作

「少皞」在東方的海外建立了一個國家。而且這個國家的臣僚百官，盡是各式各樣的鳥兒。這些官員有燕子（玄鳥）、伯勞（伯趙）、鸚雀（青鳥）、錦雞（丹鳥），分別掌管一年四季，並以鳳凰作為牠們的總官。鵠鳩（祝鳩）教化百姓，鷩鳥（鷩鳩）掌管兵權，布谷鳥（鳩鳩）負責營造，鷹鳥（爽鳩）主法律刑罰，貓頭鷹（鵯鳩）總理百務……。

這段著名的記載出現在《左傳·昭公十七年》。來自於邾國的邾子來到魯國作客，邾國自認為是上古帝王「少昊」的後裔，魯昭子對古時少昊的「以鳥紀官」一事感到好奇而詢問來客，邾子則回答他：

我高祖少皞鷩之立也，鳳鳥適至，故紀於鳥，為鳥師而鳥名。鳳鳥氏，歷正也；玄鳥氏，司分者也；伯趙氏，司至者也；青鳥氏，司啓者也；丹鳥氏，司閉者也。祝鳩氏，司徒也；鷩鳩氏，司馬也；鵯鳩氏，司空也；爽鳩氏，司寇也；鵯鳩氏，司事也。五鳩，鳩民者也；五雉為五工正，利器用，正度量，夷民者也。九扈，為九農正，扈民無淫者也。

邾國位在今日山東半島南方靠海一帶，也屬於東夷民族的後裔。因此以上這堆洋洋灑灑的百鳥之官制，可以看作是上古東夷民族對「鳥崇拜」所流傳下來的一種遺緒。

而作為古神話之中的東方木神「句芒」，傳說是為少昊之子，他的外形在《山海經》裡頭的「鳥身人面」。《墨子·明鬼》中有一段故事，提到秦穆公在太廟祭拜時，有位「人面鳥身、素服玄純、面狀正方」的神人降臨，他自名為「句芒」，並將賜福給穆公。在中國上古的神話中，與鳥有關的故事比比皆是；這可印證出在中國文明肇始之時，的確是以鳥崇拜的民族作為最重要的主幹。

## 太陽鳥的崇拜

由於太陽在天空中的運行，先民認為與鳥的飛行能力有所關連，因此便將「太陽」和「鳥」視作一體。有的研究者則認為，當古代先民見到「公雞一鳴而天下白」，於是想到日出是由雞所帶來的。所以在神話中，「禽鳥」與「太陽」是分不開的。我們非常熟悉那則居住在東方湯谷、扶桑巨木之上十隻金色太陽鳥的故事：

湯谷上有扶桑，十日所浴……九日居下枝，一日居上枝。《山海經·海外東經》

## 談「鳳」



而在《淮南子·精神訓》中，記述著「日中有踰鳥，而月中有蟾蜍。」一般注釋者都遵照高誘的解法，認為「踰」通「蹲」；而這裡的「踰鳥」，有時候也被人們解釋成「三隻腳的太陽神鳥」。

同樣在《山海經》裡還保留了某些和東夷民族的太陽神話。如前所述，帝俊既與五彩鳥相友，那麼我們或許能夠猜想他的外貌，也可能和「少昊／鷲鷹」一樣，都是一位鳥形的神明或人間帝王。因此當帝俊與妻子羲和生下的十個兒子，自然也該是鳥了。這十個兒子，正是神話中的「三足金鳥」：

有女子名曰羲和，方浴日於甘淵。羲和者，帝俊之妻，生十日。《山海經·大荒南經》

另外一條文字上的趣味之處，無論這位帝王是寫作「少昊」或是「少」（一般寫作「白」字偏旁的是訛寫），昊、二字都是以「日」作為偏旁，正顯示出這條帝王譜系之中，中國信史之前的「太陽崇拜」習俗。

在新石器時代的考古文物出土之中，距今約四千多年前的「大汶口文化」，一些大型陶尊上出現了幾個令人注目的同類型圖案——有的學者認為，這可能是中國現存最原始的「文字」——當中最具代表性的一個圖象文字如右圖：



上方的圓，通常都被認定是「太陽」。但對於中央的扇形圖案，則有數派說法。陳建勤先生認為那應視作為「鳥」或「鳥翼」的象形文。若對照該文化的分布區域，正對應到了上古「東夷民族」的活動地盤。所以，我們或許可以說上古中國人對於「太陽鳥的崇拜」，還可以上溯到新石器時代的大汶口文化。

中國的信史中的商朝，是以東夷部族中武力最強大、文化程度最高的一支所建立的朝代。而商民族繼承了東夷文化中的信仰，將「太陽」與「鳥」這兩種象徵意義結合在一起。而且我們從保留下來的神話中，可以見到「帝俊」除了與「羲和」生下十個太陽之外，還和「常羲」（即後來的「嫦娥」神話原型）生下了十二個月亮，因此帝俊所扮演的角色，已經是位不折不扣的「造物主」了。此外，帝俊的子孫還創造了種種文化上的事物：番禺造船，吉光作車，晏龍造琴瑟；至於羲均，更是一位出神入化的大工匠，他除了造出武器的巧弓之外，還有規矩準繩，農具的耒耜、耨，以及樂器方面的鞀、鼓、鐘、磬、箏、管等等。這一切的文明榮耀，全都源自於這位殷商民族的「鳥神上帝」——「帝俊」。

## 文字上的鳥象徵

王國維先生在《古史新證》中，將甲骨文中的「𠩺」解讀成爲「夔」、「俊」。這是一項具有相當啓發意義的研究。因爲「帝俊」所用的「俊」字，原是不帶人字偏旁的「夔」。當我們仔細觀看「夔」或「夔」的楷書與小篆，可以發現這兩個字的最上端是一個「頭」（「夔」字當中的「厶」，與「夔」字當中的「首」），中間是雙手的形貌，而下方的「女」的本意就是「腳」。因此無論是「夔」、「夔」、「夏」等字，在漢字的起源上都是一個直立的人形。

由於殷商甲骨文大多是王室針對於祭祀、征戰方面的卜卦之辭。因此甲骨文上的文字記載，代表著「官方」的正式紀錄，史料價值相當高。上面的這個甲骨文文字（以及其它變形字），還常與「高祖」兩字連寫成「高祖夔」三字。如果我們同意王國維的解讀，那我們便有相當明確的證據，能一舉將殷商的宗教信仰，流傳至今的神話片斷，以及考古的文本之間，得出一個完整的連結。如前所述，帝俊原本就是一位偉大的「造物主」、創造日月與百工的上帝。所以我們可以確信，甲骨卜辭中的這位「高祖夔」，就是神話當中的「帝俊」。

看看圖 1 的幾種對「夔」的甲骨文寫法，全都看

得出那是某種直身站立的生物。假設我們把「𠩺」這個字視爲一種用來作爲比較的寫法，而且該字看來就是一個「鳥頭人身」的生物——這正印證了東夷神話中的「帝俊」形象。

但如果我們將這個字從另一個方向來解，認爲那是一個「一隻腳」——究竟是因側身站立而擋住了另一隻腳，或是他原本就只有一隻腳，我們在此就不再加以深究了。到了東周時代的神話當中，便出現了這隻「一足神獸」的傳說，也就是《說文解字》中所提到的「夔，神虺也，如龍，一足。」而在《尚書·堯典》中，這位「夔」是一位半人半神的「樂師」，他「敲石爲鼓，諧音作樂，率領百獸一起舞蹈。」或許



【圖 1】甲骨文中「夔」的各種寫法

## 談「鳳」



在這些傳說中最為「不堪」的，就是在戰國中期才開始興起的「黃帝傳說」：在黃帝與蚩尤大戰期間，黃帝爲了振奮士氣，便殺了這一足神獸，然後剝下它的腿骨來作鼓槌，用來指揮軍隊。無論如何，「夔」的傳說了後代，不僅作爲「人類始祖」的象徵不見了，連「鳥」的形象也完全消失，僅僅留下了「音樂」的這項元素。

由於甲骨文中的「夔／俊」有各種異體寫法，在不強調象徵「鳥的尖喙」寫法的

「」，使後人便逐漸忘了它的原始來歷。「夔」逐漸分化而成了「夔」，而東漢的許慎則將它看作了一隻「彌猴」：「夔，貪獸也，一曰母猴，似人。」

我們見到，當起自中原西方的「周民族」興起，並取代了殷商民族而成了天下共主之後，原本東夷民族「鳥崇拜」以及「鳥作爲人類始祖」的傳說，便逐漸淡出了官方的記錄之中，只散見於神話傳說與各諸侯國的記錄之中了。


我們再從甲骨文找到「鳥」這個字的各種寫法（如圖2）：

從這裡看來，我們可以明顯地瞧出，漢字中的「鳥」、「烏」、「隹」，全都是源自於這個甲骨文的「鳥」。後來，才有人將筆畫較簡單的字區分出來，定義「隹」字爲「短尾鳥禽的總名」；而筆畫繁雜的再根據是否標明出「眼睛」這項特徵，而分成了「鳥」和「烏」兩個字。


我們還可以從甲骨文中發現，作爲殷人民族祭拜的偉大祖先之一——服牛的王亥，他的名字「亥」的寫法還特別加上了一隻鳥。殷商民族的「鳥崇拜」與「祭祖」二事的相關連結，在甲骨卜辭中留下明確的第一手史料。



【圖2】甲骨文中「鳥」的各種寫法

另外值得附帶一提的。前述中提及嬴秦的祖先「柏翳」，在唐代司馬貞的《史記索隱》之中便指出，這位「柏翳」即爲那位助禹治水的「伯益」。而「益」字的原來寫法，照袁珂先生認爲是「」。這個在許慎時



代就已經廢用的小篆，可以看作是承襲甲骨文中的「／燕」：鳥口、剪刀狀的羽毛尾巴。所以「益」字原本就是「燕子」、「玄鳥」。對應《史記》上的「女脩吞玄鳥蛋而生大業」，從文字上正可以證明，「益」、「嬴秦」正是這支「玄鳥崇拜」中的西遷部族。而從李斯上秦始皇的《諫逐客書》中也描述到，「今陛下……建翠鳳之旗」，可知秦國並不特別尊「龍」，而是以「鳳鳥」來作為皇室的象徵。

## 百鳥之王——「鳳」

人類社會對於尊崇或厭惡的目標，儘管其原始形象可能相當樸素單純，不過隨著時間的發展，人們必然會逐漸地將它給複雜化、抽象化，以配合著宗教信仰情感上的需求。「鳥崇拜」，除了在信史之前便與「太陽崇拜」相互結合之外，在另一方面，更有直接轉換鳥造形的動作，將鳥的形象提昇，最後便成了百鳥之王——「鳳」。鳳字的甲骨文中寫作（如圖3）：

「鳳」字與「鳥」字的最明顯區別，就是鳳比鳥的上頭，多了一頂「頭冠」，這代表了牠在群鳥之中的尊貴地位。因此與帝俊一同歡欣舞蹈的「五彩之鳥」，就是這種幻想中的神聖「鳳鳥」。雖然在西漢成書的《韓詩外傳》中曾述及「鳳」的外形是「鴻前麟後，蛇頸而魚尾，龍文而龜，燕領而雞喙。」不過這種講法賦予鳳鳥過多的特徵，反倒沒有在民間的藝術中流傳下來；後人心目中的「鳳」，大體上還是一隻能夠翩翩飛翔的彩色孔雀。

鳳在中國人的心目中，一直都是吉祥的象徵，歷經數千年之久而不會改變。《山海經》描寫這隻「鳳皇」時，就說明「見則天下安寧」。因此孔子才用反向的話來感嘆「鳳鳥不至，河不出圖，吾已矣乎！」秦漢以來，史書上不斷出現「鳳鳥現」、「鳳鳥至」、「鳳鳥來儀」之類的記載，用來作為官方宣揚太平盛世的祥瑞吉兆。



【圖3】甲骨文中「鳳」的各種寫法。左下兩種鳳字寫法中的「凡／帆／H」，是作「聲符」之用的。

## 談「鳳」



除此之外，鳳在先秦時代也有「賢才」之喻。在《詩經·大雅·卷阿》中就以「鳳凰」來比喻「賢才」：「鳳皇鳴矣，于彼高岡，梧桐生矣，于彼朝陽。」綜觀神話與傳說之中，除了出現在「后羿神話」中的「大風／大鳳」，是隻危害人間的大妖鳥之外，鳳在中國幾乎都是正面的象徵。

不過正如前一篇文章中提及的，當「龍」的地位逐漸提昇，最後凌駕於其它一切神獸，原本地位就不算低的鳳鳥，此時也得讓位給龍，屈居於「第二名」的位置。因此當漢朝皇帝以「龍」作為象徵時，「鳳」的專屬權便留給了皇后。因此「鳳變」、「鳳冠」，也都特指皇后所使用的物品。在這種符號學的安排與推移之下，既然龍作為皇帝的陽性象徵，使得與龍搭配的鳳，便從原來的無特定性別，轉變而成了「陰性」的神物。

但民間習俗既是從多方面匯聚而來的，自然也是形貌多變的。當人們不將「龍鳳」一起並稱的場合下，偶爾「鳳」又成了陽性；然後人們使用相同的造字原理創造了「凰」字，作為與鳳搭配的陰性象徵，而成了「鳳凰」的並稱——鳳為雄鳥、凰為雌鳥。「凰」字不見於漢魏之前，直到中古唐朝才出現的後起字；而「鳳鳥／皇鳥」原本只不過是「鳳鳥」的另一種稱呼，後來才有人想到將「鳳鳥」、「凰鳥」作出雌雄的區隔。而且同樣經過了三百年的大分裂時期後，漢語發展的已逐漸從「單字為一詞」轉為了「複字為一詞」的習慣，所有在這種語境之下，有時候人們不將「鳳凰」視作兩個詞語的並稱，而當作了單一的一隻吉祥神物了。

語言文字、民俗習慣等等，絕對都不會一成不變，而會隨時代不同而累積出各種異質的觀點與說法。若從各種不同時期產生的文獻紀錄來看，我們便不會太過拘泥於鳳、凰或其它各種民俗的形象與定義，毋需辯證何者是「錯誤的」。因為這全都是在時間與區域的演變下，人民的集體創作結果，原本就不可能有個單一的定論。

## 西方的鳳凰

西方文明中，能夠與中國的「鳳凰」相對的，可能就是被稱作為「Φοenix / phoenix」的這隻神話中的鳥了。即使在古典希臘語中，phoenix 也是個「外來語」，它的字根是古迦南語中的「紫紅色」。Phoenix 作為神鳥鳳凰的傳說，出現在公元前五世紀希羅多德（Herodotos）的《歷史》一書；當作者在描寫到埃及的種種時，記下了這一段傳說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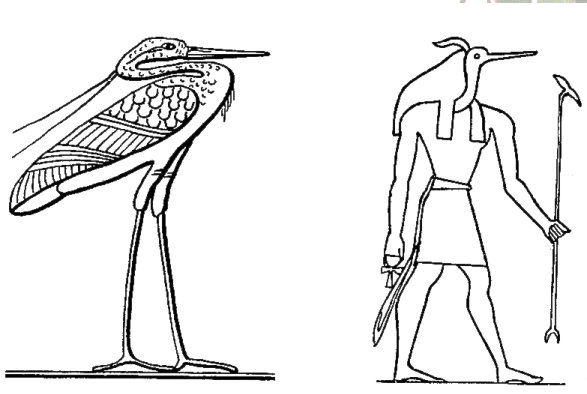


他們還有一種稱為波伊尼克斯（Phoenix）的聖鳥，這種鳥我本人除了在圖畫上以外，從來沒有看見過。……根據黑里歐波里斯人的說法，只有每隔五百年，當它的父鳥死的時候，它才到這裏來一次。……它的羽毛大部分是紅的，部分是金色的，而它的輪廓和大小幾乎和鷹完全一樣。埃及人……他們說，它是從阿拉伯帶着全身敷着沒藥的父鳥來的。它把父鳥帶到太陽神的神殿，並在那裡埋葬了父鳥。他們說，為了帶着這個父鳥，它首先用沒藥作一個它可以帶得動的卵，並把它帶起來以便試一試它是否經得住這樣的份量，然後它把這個卵掏空，把它的父鳥放進去，再把卵中空隙的地方用沒藥塞滿。於是這個卵便又和起初的重量完全相同了。在這樣地包裹完畢以後，它便把這個父鳥帶到埃及，並把它安放在太陽神神殿裡。（2：73，王以鑄中譯）

上文中的「黑里歐波里斯（Heliopolis）」是下埃及的古城，位在尼羅河下游河岸，今日的開羅近郊。而這裡頭的「阿拉伯（Arabia）」指的並不是今日的沙烏地阿拉伯，而是埃及東方的「西奈半島」及其北鄰的地中海沿岸。

埃及神話的研究者認為，當年希羅多德所見到圖畫上的埃及「波伊尼克斯／鳳凰」，應該是埃及的鸞鷲——其神格化的形象則是「貝努（Benu）」。牠與祂的特徵，是在其頭後方拖著一條長長的翎毛。在埃及的《亡靈書》中提到，貝努神是「太陽神·拉（Ra）」的靈魂。

我是貝努，「拉」的靈魂，地獄的引導者。



【圖4】埃及的鸞鷲，與壁畫中的「貝努神」

至於這隻鸞鷲鳥／貝努神，在古埃及眾神的重要性不高，只能算是附屬在鷹頭太陽神「拉」之下的一個較小的神祇；因此除了上面那一小段敘述之外，缺少比較確切的古埃及文獻描述。在希羅多德筆下，「鳳凰」的神奇之處，是牠每隔五百年會飛到埃及的太陽神殿去，並在那兒安置牠那已製成「木乃伊」的父母。

## 談「鳳」



公元一世紀末，基督教會的第四位羅馬主教「聖克勉一世（Sanctus Clemens I）」，在他的第一封傳道書中（這篇傳道書，華文中有時譯作《革利免一書》）爲了論證耶穌的死而復活時，有這麼一段敘述：

讓我們想想東方國度裡的復活象徵，也就是在阿拉伯附近的地方，有一種叫作鳳凰的神奇之鳥。牠是鳥類中最獨特的，可以活上五百年之久。當牠的大限之日接近時，牠會爲自己以乳香、沒藥和其它香料築好一座鳥巢，時間一到，牠就會待在裡頭死去。……當牠腐爛僅剩骨頭時，子鳥將會背起這座鳥巢，從阿拉伯飛到埃及的黑里歐波里斯。在公開的眾人之前，將它投入太陽神的祭壇中，然後便立刻回到牠原先的居所。太陽神祭司將會記下這個日期，發現牠正好經過了五百年才回來一次。只要以虔敬的信念來侍奉祂，造物主能夠令一切生命從死裡復活，我們對這種大能有什麼好驚訝的呢？即使對一隻鳥，祂都能應允承諾而顯示祂的神恩……。

若著眼在「鳳凰神話」，以上這段比希羅多德的故事所多出的細節，就是鳳凰「死而復生」的特質。希羅多羅筆下的鳳凰，是將死去的父鳥製成木乃伊；而聖克勉筆下的鳳凰，則是在父鳥屍體腐爛之後，投入聖境便能讓牠復活。

西方對於「鳳凰」的神話創造，無疑地也是逐步朝「正面」的方向趨動的。原先故事版本中，鳳凰死去了之後，無論是製成木乃伊、或是屍身腐爛，在後人看來總是感到不夠「體面」。因此到了歐洲的中古時代，鳳凰的死亡和再生的過程，便經過了一番「美化」，建構出完整的細節而成了「定本」：鳳凰活了五百年之後，在即將步入生命的終點之前，牠會以香料枝作成一座鳥巢，待在裡頭，隨著牠的羽翼一拍，整座鳥巢將陷入一片烈焰，老鳳凰也一同在火光中燃燒殆盡；在這場壯烈的火葬之後，一隻年輕的新生命，展示出牠那閃亮的羽光，從灰燼中重新誕生。這就是西方鳳凰那段眾人熟悉的「浴火重生」故事。

## 總結

無論中國或西方，這種輕盈飄逸的神鳥，一直都是人們所喜愛與欣賞的對象，因此鳳凰在民俗的形象都是壓倒性地呈現正面與善良的面貌。而且對照中西，鳳凰在形象流轉的過程中，都曾經不約而同地出現與「太陽崇拜」的符號，這或許也算是一種巧合吧！友聲